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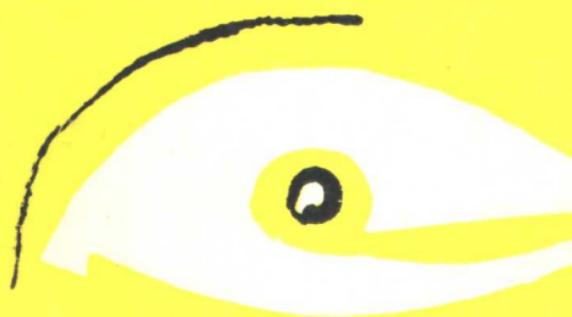
50

被摄入镜头的罪犯

安德鲁·加弗 著

被摄入镜头的罪犯

安德鲁·加弗 著



81691

1561.45  
4655

---

# 被摄入镜头的罪犯

[英]安德鲁·加弗 著

孙宇 译

北岳文艺出版社

## **被摄入镜头的罪犯**

**安德鲁·加弗 著**

\*

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 (太原并州北路十一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960 1/32 印张：11.5 字数：178 千字

1987年3月第1版 1987年3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1—38,500 册

\*

书号：10397·125 定价：1.65 元

## 内 容 提 要

《被摄入镜头的罪犯》是一个破获盗窃案的故事。

年轻的女摄影师半夜被汽车声惊醒，发现隔壁的珠宝店被盗。刚要报警，罪犯已发动马达准备逃走。慌乱之中她顿生一计，迅速抢拍了这个镜头。然而，狡猾的罪犯从相机闪光的一刹那，明白了一切。他们冒充警察骗走了照片和底板，然后设立圈套，诱使姑娘一步一步走向陷阱，企图杀人灭口。姑娘是否逃出魔掌？罪犯的阴谋是否得逞？随着情节的层层深入，小说将把你带进一场惊心动魄的生死搏斗之中。

《错中错》描写了一起颇为滑稽的凶杀案。

马莱是一家公司的艺术经理，因嗜酒成性，引起老板的不满。后经马莱的妻子——年轻美貌的广告模特从中斡旋，老板不仅打消了解雇马莱的念头，还同意给他加薪。因此，马莱怀疑自己

的妻子不贞，便暗中盯梢。一天半夜，他在酗酒之后，竟将老板一棍打死。事后才知道是误杀他人。马莱为了毁掉罪证，又在无意中被卷进另一起罪案之中。当老板畏罪自杀之后，马莱则被指控为杀人凶手；而他的“棍下鬼”却奇迹般地活了下来。就在马莱万念俱灰、走投无路之时，他的妻子则千方百计地使他无罪获释。小说围绕着这一个又一个的谜层层展开，曲折离奇，引人入胜。

## • 被摄入镜头的罪犯 •



夜里十点，戴比·谢尔登的小工作室里还亮着灯。虽然已是周末，但在这个星期五的晚上她反而比平日工作得更长久。一周来，她陆续接到几家订货，作为一名自由职业摄影师，她当然得有求必应，因为竞争太激烈了。无疑，更为艰苦的日子还在后面，所以她现在就得加班加点地干。

戴比今年二十五岁，在十七到七十岁的男人眼里，她有一种特殊的吸引力，就连她的女友对她也无可挑剔。她身高一米五八，体态匀称，一双褐色的大眼睛，长长的睫毛微微翘起，一笑起来令人心醉神迷。工作的时候，她总爱把满头深褐色的鬈发散开披在肩上。她上身穿一件蓝白相

间的条纹毛衣，下着一条蓝色紧身裤，长长的裤脚几乎完全盖住赤脚穿着的凉鞋。尽管穿着工作服，却丝毫无损于她那女性的魅力。

一年前，戴比就已经是自由职业的广告摄影师了。她曾在一家大广告公司工作过五年。此后，她认为自己已经积累了足够的经验，完全能够独挡一面了，于是，她不失时机地在紧靠摄政王大街的地方租下一套带有舒适卧室的工作间。这是一场为生存而战的搏斗，不过她现在已经度过了难关。戴比以自己的行动证明，她现在完全能够独立生活了。戴比有种奇异功能，对于平凡小事知道如何运用第六感官的作用，并以此在摄影广告的宣传中大显身手。她不仅对工作认真负责，而且性格开朗，待人热情，所以，她的顾客范围迅速扩大。

眼下，她正用一套餐盘、酒杯和一盏带支架的灯试验冲洗底片。象以往那样，这一次她也力求做得完美无瑕。她反复变换位置，一会儿推开盘子，端起灯架；一会儿又来回移动酒杯，直到找到最佳亮度为止。戴比此时如同一位虔诚祷告的修女，全部身心都沉浸在她的工作里面。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等到她终于感到满意了的时

候，已经是十一点多钟了。她轻轻地舒了口气，准备第二天早上再把相片洗出来，于是走进卧室，临睡前点燃了一支香烟。

尽管这间房子只供起居和睡觉之用，也还是显得过于狭小。但是戴比巧思善用，用不着的东西尽可能地塞到壁橱里，她对这种解决办法颇感自豪。房间的面积与船舱的小客房不相上下，但一经她的巧手安排，全部家当井井有条，给人一种整齐、清洁之感，象她本人一样惹人喜爱。床上铺着一条深色亚麻被，夜里，枕头上套着一个花枕套。玫瑰木桌的桌面有一半是可以活动的。戴比把一条黑色木凳放在桌下，供来客坐用。起居室，准确地说更象是工作室，四壁洁白，地板上铺着嫩绿色地毯，这是她十分喜爱的颜色。墙上没挂其他照片，只有一幅中国鸭版画。版画对面的墙壁上挂着一面摄政时期的小镜子。这面镜子显然过于奢侈，但她爱不释手便买下了。

戴比满意地环顾着四周。一年前她刚搬来时，这间房子破旧不堪。的确，现在也还有一些事情等她去做——可是她又缺少必要的时间。在床头的一侧还放着一个书架和一把她亲手制做的安乐椅，椅子急需更新了，至少要修改一下，屈

腿坐着总不那么舒服。她衷心盼望能换一把黑色革面的转椅。现在嘛，她想，暂时先维持原样。

她的目光落在她省吃俭用买下的那架小型照相机上。这是一架单镜头反光式照相机，既时兴又适用。其实，她也并非缺它不可，工作室里那架较大的相机已经完全够用了。不过她总觉得做什么事情都要象她穿着合身的衣服一样，应该为可能出现的任何工作置备下必不可少的工具。因此，她买下了这架装有轻巧实用的闪光装置的单镜头反光式照相机。

她又看了一遍相机使用说明书，试试取景器，然后装上第一卷胶片。这架相机对休假来说再合适不过了——要是她有时间休假的话。她心满意足地把相机放在五斗橱上，边脱衣服边欣赏着。

夜里，戴比从睡梦中猛然惊醒。好象有什么响动——可又说不出是什么声音。她躺在黑暗中屏息静听。下面街上有汽车发动机的声音。突然，百叶窗发出嘎啦嘎啦的响声，一股凉风吹拂在她的脸上。是百叶窗的声音？风大的时候，百叶窗就不断响动。戴比打开头顶上的壁灯，看了看表。四点零五分。她皱了一下眉头，心想，醒

得真不是时候，没办法，只好看一会儿书吧。她翻身下床，打算关上窗子。

她透过百叶窗的缝隙看到一辆汽车，发动机的响声就是从它那里传来的。这是一辆黑色的大型轿车，停在戴比窗子对面的那条狭长的巷子里。驾驶座位上的男人正在紧张地向四下张望。另一个男人钻出汽车，走到一扇门前，轻轻敲了两下，门悄悄开了。

戴比吃惊地张大了嘴。这扇门正是安斯蒂珠宝店的旁门！现在是凌晨四点钟，这个人肯定有不可告人的目的！他们形迹可疑，举止诡秘。她应该把这一情况告诉什么人，叫警察？她两步跨到电话机旁，拨下999。

“您要匪警吗？”一个女人的声音问道。

“摄政王大街的安斯蒂珠宝店有可疑情况，”戴比激动地惊叫道，“有个人正从利弗巷的旁门往珠宝店里走。一辆黑色汽车停在……”

就在这时，汽车发动机又响了起来。戴比连忙挂上听筒，快步回到窗子旁边。

三个男人正从旁门里出来。其中一人扛着一只箱子。他们上了汽车。戴比灵机一动，迅速从五斗橱上取下相机，接通闪光灯，然后把百叶窗

高高卷起，咔嚓一声按下了快门。就在闪光灯闪耀的一刹那，汽车飞也似地开跑了。

戴比至今还从未拨过匪警电话999。这完全是一种下意识反应。几秒钟后，雷达巡逻车封锁了那条小巷。黑影悄声无息地走动着，手电筒的光亮在每个门栏仔细搜索。领头的人低声地下达命令。几分钟后送来一架梯子，一个男人爬上梯子，从二楼的一扇窗户爬进屋里，房门旋即打开，一些警察涌进屋去，随后又关上了门。

戴比犹豫不决地站在窗边。她不知道现在该做什么。她没有兴趣长久地关注这件事情。再则，她帮助了警察，他们肯定会因此而感谢她。她所住的这幢五层的楼房是一座办公楼，因此夜间别无他人。毫无疑问，她是这件盗窃案的唯一见证人。但是，她眼下还不能告诉警察刚才的电话是她打的。不过等她把底片冲出来后，那就是另一码事了。她首先得确定底片是否成功。戴比披上晨服，走进工作室旁边的暗室里。

她剪下胶卷片头，随即把底片放进显影杯中冲洗。戴比迫不及待地把墨绿色的灯开了一秒钟。一辆汽车的轮廓渐渐显露出来，她感到异常

激动，总算拍下来了。她还从未用过这种照相机，所以完全有可能什么也照不上。她看着计时器，还有半分钟。可到时间了！她把底片迅速在清水中浸了一下，然后放进定影盘内。她一反往常的耐心，焦急不安地等待定影完毕。

定影终于结束。她把底片在清水中漂洗了几下，然后对着明亮的灯光仔细观看。底片十分清晰，由于小巷非常狭窄，闪光灯的亮度足够用了。底片上线条分明，汽车司机的面容清清楚楚地印在上面。下一步还得把它放大。

戴比把底片泡在清水里，然后又回到窗前。这时，天已微露晨曦。雷达巡逻车又增加了几辆，有几辆汽车的车身上还挂着新闻界的标志。巷内空荡荡的，只有拐角处有几个记者模样的人在同警察谈话。

戴比走进厨房泡上一杯茶。就在她喝茶的工夫，好象听到一辆救护车尖叫着由远而近。她疾步来到窗前。救护车刚好驶入利弗巷，停在珠宝店门前。两个男人抬着一副担架走进店内，不大工夫又出来了。只见担架上躺着一个人，身上盖着一条毯子，一动不动。这下使戴比大吃一惊。她本来认为，迄今为止所发生的一切虽说令人激

动，但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可现在一下子变得这样阴森可怕。

她趁底片未干时洗了个澡，换上衣服，然后去煮咖啡和烘烤面包片。早餐后，她到暗室去开始放大照片。戴比在灯下端详着这张照片。坐在车窗玻璃后的三个人只现出模糊不清的轮廓，但是司机窗是打开的，而且那人正向上望着她，他的面部相当清晰。此人长着一只大鼻子，略有点歪，两只眼睛距离很近。戴比用放大镜仔细琢磨着这张脸。她敢肯定随时都能认出这个人来。必须把这张脸放大。可是这件工作该由警察来完成。戴比考虑，怎么办？是把这张照片交给楼下站在珠宝店门前的某个警察呢，还是干脆再拨一次999，告诉他们她洗出了一张照片？

她刚打定主意，电话铃就响了起来。她拿起听筒，电话中传出一个果断的声音。

“我是苏格兰警场的詹肯斯警长。您是谁？”

戴比说出自己的名字。

“谢尔登小姐，今晨四点钟有人向我们报案，安斯蒂珠宝店被盗。现已查清，报案电话是从您那里打来的。您打过吗？”

“打过。”戴比承认道。

“啊哈。倘若您向我们报案，就应该把名字告诉我们，不能随随便便就挂掉电话。您本来可以省掉我们许多麻烦。”

“请原谅，”戴比说，“为了看到当时发生的事情，我只得撂下电话赶快回到窗边去。”

“那您看到了什么？能描绘一下那些人吗？”

“我所掌握的不止这些，”戴比得意地回答，“我拍下了一张照片，用闪光灯照的。”

“真的吗？这当然太好了。我马上派人去您那里把它冲出来。”

“我已经冲出来了。还有一张放大了的照片在等着您呐。不管怎么说，这是我的职业。我是摄影师。”

“明白了。照片效果怎么样？”

“汽车司机清晰可辨。”

“太好了！谢谢，谢尔登小姐。半小时内我派中士去取相片。他叫梅塞。以后我还需要您的证词。您可以守在电话机附近吗？”

“如果您希望……当然可以。”

“我过一会儿还要给您打电话。我认为在这

段时间里您最好不要同任何人谈论这件事情。”

“我不会告诉任何人的。”

“很好。对您的帮助再次表示感谢。”

戴比将放大好的照片连同底片一起装进一个信封。她边等着梅塞中士，边刷洗洗相用具，然后收拾房间。她卷走被褥，收起长沙发上的被子，从枕头上拿下花枕套，又把便鞋和晨服码放整齐。近八点钟，楼道里传来沉重的脚步声，她迅速扫了一眼房间，看是否都收拾好了。但上楼的不是中士，而是两个穿工装的男人。这时戴比才想起来，楼上的办公室今天搬家。

“抓住，杰米，”一个声音急迫地叫道，“向前，歪了……”

话音刚落，不知什么东西砰的一声猛撞到墙上，一个搬运工嘴里不干不净地咒骂着。星期六来上班的职员也到了，楼道里充满了乱糟糟的声音。

终于有人敲门了。戴比打开房门。

“您是谢尔登小姐吗？”来人是一位三十岁左右的男子，一头浓密的黑发，衣着讲究。

“我是梅塞中士。”

“请进，”戴比说道。中士进屋后，她关上

房门。

“在楼道里可真得留神，不然非给挤到墙上去不可。”中士诙谐地说道，“好啦……照片怎么样啦？”

戴比把信封递给他，梅塞向信封里瞟了一眼，抽出放大好的照片端详着。

“嗯，”他嘟哝了一句，“照得非常好。这个小伙子有点面熟。他要是我们的一个‘常客’的话，我并不感到奇怪。”他向窗外扬了扬头说，“昨天夜里这里发生了恶性事件。也许正象您知道的那样，这伙强盗杀死了一个人。”

戴比点点头。“我看警察把他抬走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他们往他头上猛击了一下，然后把他捆了起来，嘴也给堵上了，最后窒息而死。他当时正在睡觉，也许是值夜班的。他们完全是乘其不备。”

“真可怕！他们盗走的东西多吗？”

“值钱东西差不多都让他们弄走了。”梅塞小心翼翼地把信封装进上衣口袋里。“我最好还是现在就走。这张照片必须尽快发给各个单位。您只放了这一张吗？”

“是的，就这一张。”

“好吧，我们的照相实验室配有专门器材。太谢谢了，小姐。过一会儿詹肯斯警长还会给您打电话的。”

梅塞打开门，让两个抬着写字台的搬运工先过去，又友好地冲戴比笑了笑，然后跟在那两个人后面下楼去了。

又剩下戴比一人了，她向窗外眺望了一会儿。她又想起夜里的情景，脸色不由得沉了下来。如果人们正在吃饭、看报，或象值班人那样长时间地值着夜班时，突然间，寂静中闯进来，随心所欲，残暴无情，这是多么可怕呀。她感到高兴的是，这张照片到底让她给拍了下来。虽然它不会使可怜的死者复生，但说不定可以为缉获这伙罪犯提供线索。她做了她力所能及的事情，下一步该看警察的了。她最好还是去做自己的工作。此时外面下起雨来，间或夹杂着阵阵恼人的风，这样一来，戴比守在家里等候警长的电话并不是什么困难的事情了。当人们想摆脱某种讨厌的念头时，最好的办法就是工作。

她先检查了一遍桌子上的设备，调整好灯光的角度，然后开始拍照。她还不能立即去暗室把